

中国开放指令生态（RISC-V）联盟会员管理细则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加强中国开放指令生态（RISC-V）联盟（以下简称“联盟”）会员规范化管理，促进联盟工作健康有序发展，根据《中国开放指令生态（RISC-V）联盟章程》，制定本细则。

第二章 联盟会员类别

第二条 会员按照属性分为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。

第三条 单位会员按照级别分为理事长、常务副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常务理事、理事、非理事会员。

第四条 个人会员按照级别分为常务理事、理事、非理事会员。

第五条 会员加入联盟的程序：

（一）向联盟秘书处提交入会申请书；

（二）填写《会员信息表》，单位会员需提交经营许可证复印件、法人营业执照（或法人登记证）复印件或其它法定资格文件等，个人会员需提交身份证或护照等证明个人身份的证件复印件；

（三）由联盟秘书处初审后报理事会；

（四）理事会通过会议或电子邮件讨论并做出决议；

(五) 履行相应程序后成为联盟会员；

(六) 联盟颁发会员证。

第六条 会员享有的权利：

权利	常务理事	理事会员	非理事会员
参加联盟大会	√	√	√
参加联盟组织的交流、培训、国际合作等活动	√	√	√
可自由申请加入联盟各工作组	√	√	√
获得有关技术资料	√	√	√
获得联盟提供的印刷品	√	√	√
获得联盟提供的服务	√	√	√
向联盟提出建议和议案	√	√	√
申请成为理事会会员	√	√	√
有权退出联盟	√	√	√
参加理事会会议	√	√	
优先获得联盟服务	√	√	
向秘书长提议召开联盟大会临时会议和理事会临时会议	√	√	
对联盟财务收支进行审计质询	√	√	
有权向理事会反映问题，提出建议和议案	√	√	
参加常务理事会会议	√		

第七条 会员应履行的义务：

义务	常务理事	理事会员	非理事会员
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规行约，遵守联盟章程及规章制度	√	√	√
积极参加联盟组织的各类活动，承担和配合联盟委托的各项工作	√	√	√
积极维护联盟及成员的权益和声誉	√	√	√
按联盟规定交纳会费	√	√	√
及时反映个人或单位信息变更情况	√	√	√
保守联盟秘密	√	√	√
按时参加理事会的活动	√	√	
积极完成理事会指定的任务	√	√	
配合秘书处的需求完成相关工作	√	√	

第八条 会员退出联盟应先进行书面通知，并交回会员证。会员如果连续 2 年不交纳会费，视为自动退会。

第九条 会员如有严重违反联盟章程的行为，经理事会表决通过，予以除名。

第三章 联盟会员会费

第十条 本联盟会员会费标准由理事会每年进行审议，会员须按照标准按时足额交纳年费。当前会费标准如下：

会员属性	会员级别	会费（人民币/年）
单位会员 （非教科研）	常务理事及以上	贰万元整
	理事单位	壹万伍仟元整
	非理事会员单位	壹万元整

会员属性	会员级别	会费（人民币/年）
单位会员 （教科研）	所有级别	伍仟元整
个人会员	所有级别	壹佰元整

第十一条 会费须在会员申请通过后一个月内完成交纳，可一次性交纳多年会费。具体支付方式由联盟秘书处告知。

第十二条 联盟会费用于支付联盟会议、交流等活动所需费用。

第十三条 联盟会费由联盟秘书处统一管理，在秘书处挂靠单位单独列账，统一管理、专款专用。

第十四条 秘书处按照联盟大会的有关规定和安排使用联盟资金，按年度向联盟会员公布资金使用清单并提交报告。

第四章 附 则

第十五条 本细则自理事会通过后生效。

第十六条 本细则由联盟秘书处负责解释，最终解释权属联盟理事会。